附件：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五一、端午期间

六起“四风”问题典型案例（第一期）

**1.河北省唐山市迁西县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原科长尹爱民违规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礼品、礼金问题。**2020年至2021年，尹爱民在牵头负责应急管理局执法三中队工作期间，多次借年节之机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礼金、购物卡、烟酒等折合共计8.148万元。2022年3月，尹爱民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免职并调离执法岗位。

**2.太重集团原副总经理、太重集团煤机公司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太矿集团原董事长张克斌长期在管理和服务对象提供的私人接待场所吃喝问题。**2010年至2020年9月案发前，张克斌长期在太矿集团经济适用房项目承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某为其提供的两处私人接待场所内，召集朋友大吃大喝、打麻将娱乐，其间饮用的高档酒水和餐费均由张某承担。此外，张克斌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2021年5月，张克斌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其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3.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糖烟酒副食品公司原经理王士成公款旅游等问题。**2017年5月至2019年3月，王士成在担任连云区糖烟酒副食品公司经理期间，利用赴浙江、安徽、湖南、四川等地出差考察之机，多次去景区游玩，相关费用共计1828.5元使用公款报销，此外，还违规领取出差补助共计3000元。2019年10月25日，王士成赴天津参加会议返回时超标准乘坐商务座、多报销车票费用841.5元。2020年12月，王士成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4.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广益街道城北社区原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黄喜林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20年1月至11月，城北社区超限额发放“两委”干部及工作人员基本工资及津补贴共计74392.72元，时任澄海区广益街道城北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黄喜林对此负有直接责任。2021年12月，黄喜林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5.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平安建设办公室原主任贺红伟违规操办乔迁宴并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礼金问题。**2021年9月，贺红伟违规操办乔迁宴并收受其管理的31名护路队队员礼金共计1.57万元。贺红伟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22年1月13日，贺红伟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处分，免职处理。

**6.青海省西宁市公安局甘河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原副大队长沈生龙公车私用问题。**2020年3月至10月，沈生龙担任甘河公安分局扫黑专班副大队长期间，多次驾驶公车上下班，12次接送家属和其他无关人员，并将公车交由家属驾驶。2021年5月，沈生龙受到党内警告、政务警告处分，并调整工作岗位。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五一、端午期间

五起“四风”问题典型案例（第二期）

**1.贵州省龙里县林业局原党组成员、副局长高贵龙违规收受礼品礼金、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安排的旅游活动问题。**2016年2月至2021年1月期间，高贵龙多次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赠送的香烟、高档酒、商场消费卡、洗衣机、空调、西服、车辆保险费、礼金等。2019年至2021年期间，高贵龙多次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安排的旅游活动。高贵龙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22年3月，高贵龙受到开除党籍、政务撤职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2.西藏自治区公安厅国内安全保卫总队政委、二级高级警长马刚成违规使用公务用车问题。**2018年3月至2021年10月，马刚成在办理工作业务的同时，违规将公务用车开回个人居住地用于上下班，其间共违规使用公务用车70余次。2021年11月，马刚成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规使用公务用车所产生的油料费已收缴。

**3.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姜灿明违规收受礼品问题。**2019年年底至2021年春节前，姜灿明在担任萧山区住房保障中心主任、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中心副主任期间，先后收受3名管理和服务对象赠送的烟卡、加油充值卡和超市卡，共计价值5520元。2021年10月，姜灿明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4.山东省莒县粮食局劳动服务公司经理沈晓焱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8年11月至2021年6月，沈晓焱违规为单位职工发放节假日值班补贴6.43万元，其中，沈晓焱本人领取2.71万元。2022年3月，沈晓焱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5.安徽省和县香泉镇原党委委员、政法委员、武装部长万宏东违规操办婚丧喜庆问题。**2017年10月及2021年8月，万宏东先后借为儿子办满月酒和女儿升学之机，违规收受多名管理和服务对象所送礼金共计5800元。万宏东还存在其他违法问题。2021年12月，万宏东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五一、端午期间六起“四风”问题典型案例（第三期）

**1.四川省营山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宾怀忠违规收受礼品礼金问题。**2018春节前至2021年3月，宾怀忠先后3次收受工程承建商以祝贺其升职、吊唁其岳父去世等名义所送现金2万元和1箱茅台酒。2021年10月，宾怀忠主动投案。2021年12月，宾怀忠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2.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队负责人谭志辉违规组织公款吃喝问题。**2022年1月25日下午，谭志辉未经批准在年终总结会后，违规组织16名员工到某酒店聚餐，餐费共计2098.78元用公款报销。2022年4月，谭志辉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3.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公证处二级公证员钱鸿涛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3年7月至2018年7月，经时任湖里区公证处主任钱鸿涛审批同意，区公证处向工作人员违规发放津补贴，共计32.2万元，其中钱鸿涛本人领取5.8万元。对此，钱鸿涛负有主要领导责任。2020年12月，钱鸿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4.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街道原党工委书记赵琴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礼金礼品等问题。**2018年至2020年，赵琴多次在春节、“三八”妇女节等节日期间，收受其管辖范围内大洼山村村委会原主任、大洼山村党支部原书记等管理和服务对象所送的礼品、礼金、超市购物卡等折合共计7300元。赵琴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21年12月，赵琴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5.天津市静海区台头镇卫生院原院长王军、工会主席张文革等人违规组织公款旅游问题。**2018年9月、2019年6月，经王军提议，台头镇卫生院以工会名义先后组织职工到河北保定白石山风景区、野三坡风景区旅游，两次行程均为两日，为在形式上符合相关规定，还伪造了一日游活动方案和参加人员名单，相关费用共计8300元用公款报销。王军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21年12月，王军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张文革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其他相关责任人员受到相应处理。

**6.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宁县液化气公司原经理（法定代表人）刘守平公车私用、违规吃喝问题。**2019年至2020年，刘守平多次驾驶公车在区内办私事或带家人外出旅游。2018年1月至2020年12月期间，在没有相关接待公函等审批文件的情况下，经刘守平签字同意，该单位违规报销吃喝费用共计1.8万余元。刘守平还存在其他职务违法行为。2021年9月，刘守平受到政务撤职处分，违法所得予以收缴。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五一、端午期间六起“四风”问题典型案例（第四期）

**1.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委常委、副区长刘晓航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高档烟酒问题。**2014年至2021年，刘晓航在担任盘龙区住建局局长、盘龙区龙泉街道党工委书记、盘龙区副区长期间，多次收受某市政工程总公司项目负责人黄某某所送的高档香烟共35条、洋酒共4瓶，总价值2.91万元。2021年12月，刘晓航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2.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县发改局原党组成员、副局长李先春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宴请问题。**2021年9月7日至10日，李先春带队赴湖北省枝江等地学习考察工作中，多次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宴请。李先春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2022年1月，李先春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资金予以收缴。

**3.江西省弋阳县漆工镇党委副书记杨细文违规操办儿子升学宴问题。**2020年8月23日和29日，杨细文分两次在弋阳县某饭店为儿子操办升学宴共28桌，并收取管理和服务对象礼金共计2400元，且未如实向纪委和组织人事部门报告，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2020年9月，杨细文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4.广西壮族自治区平乐县公安局看守所时任所长谢子雄私车公养、违规发放领取津补贴问题。**2013年至2020年，谢子雄违规使用公务油卡为其私家车加油，共计1.47万元。2014年至2018年，谢子雄通过虚开发票等方式套取、截留资金，其中用于平乐县看守所违规发放津补贴14.95万元，其个人领取0.5万元。2021年11月，谢子雄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5.海南省文昌市环境监测站站长林明熙违规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礼品问题。**2017年至2020年，林明熙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周某某承揽多个河流的水质检测项目提供帮助，在节日期间多次收受周某某所送高档烟酒。林明熙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2021年12月，林明熙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6.吉林省通榆县乌兰花镇西新力村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张国权违规收受礼品礼金问题。**2020年10月，张国权借本村实施农村户用厕所改造工程项目之机，向施工企业负责人索要好处费1万元，并收受烟、酒等礼品若干。2021年7月，张国权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